

##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上犹分局开展 “江西省定点医疗机构相关人员医保支付 资格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解读会

为推进上犹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强干部职工和医药机构的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全面了解《江西省定点医疗机构相关人员医保支付资格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内容和要求,7月24日赣州市医疗保障局上犹分局组织干部职工和医药机构代表参与解读会。



单位领导启动部署会并作出要求,两定管理工作人员全面讲解《江西省定点医疗机构相关人员医保支付资格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内容。要求各干部职工、各定点医药机构充

分认识实施《细则》的重大意义，各定点医药机构要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学习，通过学习《细则》各项规定，提高医务人员认识“驾照式”记分制度重要意义，加大信用宣传力度，广泛普及社会信用知识，营造“知信用、守信用、用信用”的良好社会环境，可以有效规范医药机构诊疗行为，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杜绝欺诈骗保行为的发生，守好人民群众的“保命钱，救命钱”。

2025年7月24日